

【课改探索】

2022 年版艺术新课标的内涵解读 与实践引领

蔡 梦 郑小艳

【摘要】进入 21 世纪,国家先后颁布了三版义务教育各学科课程标准。目前,新修订的《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 年版)》是指导基础教育领域学校艺术课程教学的权威文件。艺术新课标具有总分、契合、对接、联系、达成、优化六方面主要亮点,有助于引领学校艺术课程教育理念和音乐教学实践的改进方向。以我国革命音乐家聂耳写于 1933 年的儿童歌曲《卖报歌》的教学为例,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艺术新课标在教学实施层面的具体要求。

【关键词】艺术新课标;中小学音乐教育;课堂教学

进入 21 世纪,教育部主导研制旨在推进基础教育领域课程教学改革发展的系列政策文件,20 多年间,各学科先后颁布了不同版本的课程标准。以音乐学科为例,包括《全日制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实验)》《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 年版)》《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2017 年版 2020 年修订)》和《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 年版)》(以下简称“艺术新课标”)。本文从我国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课标研制的纵向比较视角出发,结合基础教育领域音乐课程教学发展的横向观照,针对艺术新课标,归纳其中主要亮点。之后,进一步提炼其对学校艺术课程教育理念及音乐课程教学实践的方向性引领。最后,选择我国革命音乐家聂耳写于 1933 年的一首儿童歌曲《卖报歌》,从教学实施层面进行作品分析和教学设计。

一、艺术新课标的主要亮点

艺术新课标与之前各版本同类文件存在继承与发展的关系。本文首先基于历史比较,提炼艺术新课标的主要亮点。

(一)总分:艺术新课标的文本呈现

“总”主要涉及两层含义:一是将五门科目——音乐、美术、舞蹈、戏剧(含戏曲)、影视(含数字媒

体艺术)冠以具有总括性质的“艺术课程”名称;二是统一表述“艺术课程”名下五个科目具有共性的内容,如艺术课程的性质、理念、核心素养、目标、实施等。

与“总”对应,“分”也包括两层含义:一是“艺术课程”名称下有五门独立科目——音乐、美术、舞蹈、戏剧(含戏曲艺术)、影视(含数字媒体艺术);二是五门科目分别阐述隶属各自的内容,如音乐课程的学段目标、课程内容、学业质量等。

(二)契合:艺术新课标与美育工作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0 年 10 月联合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美育工作意见”),这是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针对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颁发的最新和最高层级的指导性文件。美育工作意见指出,学校美育课程以艺术课程为主体。艺术新课标是在美育工作意见指导下修订的,二者具有诸多契合点。以下,呈现美育工作意见基于相关概念的界定和释义。

第一,美育工作意见围绕“美”和“美育”等概念作出界定和阐释。美是纯洁道德、丰富精神的重要源泉。美育是审美教育、情操教育、心灵教育,是丰富想象力和培养创新意识的教育,能提升青少年

审美素养,陶冶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第二,美育工作意见指出,各级各类艺术教育应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坚持正确方向,将学校美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

第三,美育工作意见要求学校课程教学树立学科融合理念,挖掘和运用各学科体现中华美育精神与民族审美特质的美育资源,有机整合相关学科的美育内容,开展以美育为主题的跨学科教育教学和课外校外实践活动;完善课程设置,倡导义务教育阶段在开好音乐、美术、书法课程的基础上,逐步开设舞蹈、戏剧、影视等艺术课程;科学定位课程目标,明确义务教育阶段应注重激发学生艺术兴趣和创新意识,培养学生健康向上的审美趣味、审美格调,帮助学生掌握一到两项艺术特长。

第四,深化教学改革,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教学模式;推进评价改革,全面实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依据课程标准,确定考试内容,将测评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

(三)对接:艺术课程核心素养与音乐学科核心素养

审美感知、艺术表现、文化理解是《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凝练的音乐学科核心素养,其作为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在音乐学科教育中的具体化和详细化,既体现出音乐学科对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贡献和作用,又是这一学科自身价值在学生身上的具体落实。采用“学科核心素养”称谓,有利于高中学生毕业后进入大学学习阶段的自然对接。

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文化理解是艺术新课标凝练的艺术课程核心素养。这说明,课标

对义务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两个学段的定位有所不同。前者采用“课程核心素养”称谓,表明侧重以课程教学为依托,以课程核心素养统领课程教学体系并基于此精选课程内容、设定教学目标,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到各类艺术实践领域、各项学习任务和丰富的学习内容之中,最终实现对学生正确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的培养。

(四)联系: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文化理解

艺术新课标凝练的四方面艺术课程核心素养——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文化理解,各有侧重又互为支撑。“审美感知”侧重艺术本体内容的学习,如音乐艺术的表现特征、艺术语言、形象塑造、风格意蕴、情感表达等,引领学生发现、感受、认识蕴含在自然世界、社会生活、艺术作品中美的特征及其意义和作用,在发现美、感知美的过程中丰富审美体验、提升审美情趣。“艺术表现”倡导学生通过参与各类艺术实践活动生发联想与想象,运用媒介、技术和语言创造艺术形象、表达思想感情、展现艺术美感。同时,引导学生认识艺术与生活的联系,涵养热爱生命和生活的态度。“创意实践”鼓励学生以音乐为主体,融合运用多学科知识,紧密联系现实生活,营造氛围,激发灵感,探究创作的过程,实验创作的方法,生成独特的想法并转化为艺术成果。在不断提高艺术实践水平的同时,形成创新意识,加强创造能力,培养协作精神。“文化理解”引领学生在学习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丰富情感体验、发展艺术特长的过程中,领会产生在特定文化情境中的艺术作品和艺术活动的人文内涵,阐释艺术与文化之间的关系,进一步明确艺术对人类文化发展的价值和贡献。

以上是艺术课程四方面核心素养在具体内涵及培养学生艺术能力方面的各自侧重。其中,“审美感知”素养为学生进入音乐艺术的天地奠定基础;“艺术表现”素养为学生参与各类音乐实践活动磨炼技能;“创意实践”素养为锻造学生创新创造品格搭建平台;“文化理解”素养为培育学生价值观念拓展空间。在此前提下,四方面核心素养又体现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互为表里、相互融合的

内在联系。以一节“唱歌课”为例,学生的学习内容包括声乐表演、乐谱识读,这些内容主要指向“艺术表现”素养培育。为使学生立足演唱学习目标,更好地把握和表现演唱的曲目,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就会适时穿插对作品本体形态的分析以及对作品文化内涵的挖掘,即对“审美感知”和“文化理解”两方面素养的培育。此外,完成学唱任务并达成主要目标之后,教师还可以基于歌曲的题材和音乐,设计具有一定情境性和跨学科意义的综合活动,如情境表演、小型歌舞剧表演等,这就进入了“创造”的艺术实践领域,侧重学生“创意实践”素养的培育。由此,艺术课程四方面核心素养在这节课中既有侧重又相互支撑。

(五)达成:艺术课程总目标与艺术课程核心素养

艺术课程的总目标,就是力求达成艺术课程四方面核心素养的内在要求。总目标之一是促进学生感知、发现、体验、欣赏艺术美、自然美、生活美、社会美,旨在发展审美感知素养;总目标之二是帮助学生运用音乐的媒介、技术、语言进行表达与交流,在艺术实践活动中丰富想象力,运用形象思维创作艺术作品、发展艺术表现素养;总目标之三是鼓励学生在音乐的创作、表演、展示和制作等实践活动中,发现和解决问题,发展判断、思考、规划的创新性思维,培育创意实践素养;总目标之四是了解不同地区、民族、国家的历史与传统文化,提升文化理解水平,尤其注重通过音乐课程学习,感受和理解我国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及取得的重大成就,传承和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六)优化:“统一”与“选择”的评价机制

国家高度重视学校美育工作,将艺术课程视为实施美育的主渠道。为使蓝图变为现实,就要制定完整、科学、可实施、可操作的评价体系。

依据艺术课程核心素养内在要求确定评价依据,并通盘观照学生课堂的艺术课程学习与参加课内外、校内外各类艺术实践活动,形成艺术课程学业评价完整体系,立足于此,设计评价任务、命制评价题目、确定评价方式。

优化学校艺术课程的评价机制,应重视“统一”与“选择”的相辅相成。围绕“统一”,应重点关注学生针对某门艺术科目或特定教学模块的过程性学习和基础性学习,以及学生面对所有科目和教学模块并依据个人兴趣爱好的选择性学习。基于“选择”,重点建设“教—学—评”一体化机制,以学定考、专项考核,使教学内容的丰富性与学生的多元选择性协调统一起来。

二、艺术新课标对学校音乐教学实践的引领

(一)对学校音乐教育理念的引领

音乐作为一门独立科目,隶属艺术课程,艺术课程是实施学校美育的主渠道。基于此,艺术新课标首先围绕艺术和艺术教育给出明晰界定:艺术是运用特定媒介、语言、形式、技艺,塑造形象及反映自然、社会和人;艺术教育作为美育的有机部分,以形象的力量与美的境界提升人的审美和人文素养,弘扬真善美,塑造美好心灵。立德树人是学校艺术课程的任务,要通过艺术教学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学生通过艺术课程的学习,参与各类实践活动,感知、体验与理解艺术,提高感受美、欣赏美、表现美、创造美的能力,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激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

艺术新课标将学校艺术课程的性质界定为审美性、情感性、实践性、创造性、人文性五个方面,其与之前的课标相比,首先增加了“情感性”和“创造性”,同时调整了排列顺序,将最能体现艺术学科特色的“审美性”置于首位,将更具融汇和综合的“人文性”置于末位,“情感性”“实践性”“创造性”则标示了艺术学科实施美育的鲜明特色和显著优势。

围绕学校艺术课程的理念,艺术新课标进行了更为精炼的表述:一是坚持以美育人,引导学生领会中华民族艺术的精髓,激发中华民族自信心与自豪感,了解世界文化的多样性,开阔艺术视野;二是重视艺术体验,突出课程的实践导向,注重艺术感知和情感内涵,帮助学生形成健康的审美情趣,发展艺术素养,培养创造能力;三是突出课程综合,立足音乐学科内容的系统性规划,力求与其他艺术学科、非艺

术学科,以及与自然、社会、生活、科技等多方面的自然融合和有机关联。

(二) 对学校音乐教学实践的引领

艺术新课标将义务教育音乐课程内容划分出三个层次:首先是四类艺术实践——欣赏、表现、创造、联系;其次是对接每类艺术实践的14类学习内容;最后是为四个学段学生分别规划的10项学习任务。这一课程内容结构与2011年的课标相比,体现出历史继承性和时代拓展性:历史继承性主要体现在四类艺术实践及每类实践所对应的学习内容,延续了前版课程标准规定的音乐课程四个学习领域及每一领域对应的具体内容,仅将“音乐与相关文化”名称改为“联系”,以此突出新时代学校音乐课程更加注重引导学生加强音乐与各门学科、社会历史及自身生活的联系;时代拓展性主要体现在学习任务的设定方面。艺术新课标借助学习任务,融知识、技能、方法、思维、思想、精神、文化为一体,构建起以艺术实践为基础、以知识—技能为支撑、以核心素养为主导的综合性课程教学体系,促使学生打通从单个知识点识记到综合理解,直至灵活应用的学习路径。这种拓展与新时代我国基础教育领域的发展趋势同向同行,是学校艺术教育的时代特征。

音乐课程四个艺术实践领域各有侧重:“欣赏”侧重发展学生的音乐听觉和感知能力,通过丰富音乐审美经验、深化音乐情感体验,培育学生的审美感知和文化理解素养;“表现”侧重发展学生的声乐、器乐及综合艺术表演水平,学生在其中学习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表达思想和情感,积累音乐活动经验,提升艺术表现素养;“创造”侧重引导学生综合运用知识、技能和创造性思维,探索声音及音乐,开展即兴表演和音乐编创,教师在这个过程中多鼓励学生表达个人想法,展现个人创意,发展创意实践素养;“联系”旨在引导学生将音乐课程学习密切关联社会生活、姊妹艺术或其他学科,理解音乐作品或音乐活动的人文内涵和社会功能,开阔视野,发展文化理解素养。

音乐课程面向四个学段的学习者规划了具体的学习任务:第一学段“唱游·音乐”,面向小学一到二年级学生,促进其从幼儿园具有生活化和游戏性特点的综合艺术实践活动向小学独立分科的“音乐”课

程衔接过渡,为此,学段规划的学习任务包括“趣味唱游”“聆听音乐”“情境表演”和“发现身边的音乐”;第二、三学段面向三到七年级学生,音乐课程在促进学生全面系统学习学科内容的基础上,有机融入姊妹艺术学科的内容,使之掌握较为全面的艺术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有利于学生在第四学段(即八到九年级)能够依据自身条件和兴趣爱好进行自主性艺术选项学习。为三到九年级规划的音乐学习任务包括“听赏与评述”“独唱与合作演唱”“独奏与合作演奏”“编创与展示”“小型歌舞剧表演”和“探索生活中的音乐”。

音乐课程四类艺术实践分别对应三到四项学习内容:“欣赏”实践包括音乐的情绪情感、音乐表现要素、音乐体裁形式和音乐风格流派四项学习内容;“表现”实践包括声乐表演、器乐表演、综合性艺术表演和乐谱识读四项学习内容;“创造”实践包括声音与音乐探索、即兴表演、音乐编创三项学习内容;“联系”实践包括音乐与社会生活、音乐与姊妹艺术、音乐与其他学科三项学习内容。

三、艺术新课标引领下的音乐教学研究

艺术是人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重要思想工具,也是推动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精神力量。艺术教育在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方面具有突出优势。学校实施音乐学科教育,一条重要的途径是选择古今中外优秀作品作为教学素材。学生在音乐学习过程中,不断感悟音乐及音乐作品蕴含的丰富内容,逐渐领会生活的真谛和人生的本质。立足这一认识,学校音乐教育应从不同角度、不同手段、不同方式等方面,发掘音乐这门艺术在提升人的审美水平和思想认识方面的巨大潜力,为落实立德树人教育根本任务提供有益途径和有力保障。

本文拟选择聂耳在1933年与“左翼”文学家安娥合作的一首儿童歌曲《卖报》(后被称为《卖报歌》)作为教学素材,立足艺术新课标对学校音乐教育理念和教学实践的引领和指导,从教学实施层面进行教学实践研究。

(一)《卖报歌》作为音乐教学素材的研究

其一,创作缘起:理解作品与社会生活的关系
这是一首产生在特定历史时期、蕴含着特定题

材内容的儿童歌曲。1933年秋天的一个傍晚,聂耳约朋友散步。他边走边告诉朋友吕班,路上有一位卖报的小姑娘,叫“小毛头”,卖报的声音很动听,想让朋友也听一听。当他们走到那里,果然看到一个小姑娘,走来走去,匆忙地卖着晚报。她声音清脆、响亮、有顺序地叫卖各种报纸。聂耳走过去,买了几份报,跟她聊起来,知道了她父亲患病,家庭困难。其实,在那个年代的上海,像“小毛头”这样的孩子不计其数——为了自己填饱肚子和维持家庭生计,奔走在城市的各个角落,不知疲倦地劳作着。

回家的路上,聂耳表示自己很想把卖报儿童的生活写成一首歌,唱出来。他邀请词作家田汉和安娥(田汉夫人)作词。过了几天,安娥把写好的词交给聂耳。聂耳再次找到“小毛头”,将歌词读给她听,问她有没有不合适的地方。小姑娘想了一下说:“都挺好,但如果能把几个铜板能买几份报也写在里边,我就可以边唱边卖了。”聂耳与安娥商量,决定在歌词中加上“七个铜板就买两份报”(这是报童用来招徕顾客的销售策略,一份报的市价是四个铜板)的句子。后来,“小毛头”真的能一边演唱一边卖报了。1934年,聂耳创作的一部小歌剧《扬子江暴风雨》公演,剧组专门请来“小毛头”扮演剧中的小报童,首次将《卖报歌》搬上舞台。

其二,歌词分析:理解作品的表现内涵

这首歌曲共三段歌词,以第一人称叙述小报童的生活、工作及对未来的憧憬。第一段歌词的最后一句是“七个铜板就买两份报”,着重突出“叫卖调”的实用功能;第二段歌词的最后一句是“饥饿寒冷只有我知道”,再现“小毛头”日常的工作场景;第三段歌词的最后一句是“总有一天光明会来到”,从小报童的角度是吐露了他对幸福的期盼,从歌曲创作者角度则是对处于社会底层儿童弱势群体给予的深切同情。

其三,音乐分析:感知体验音乐的美感

这首歌曲的音域仅有一个八度,降E五声调式,2/4拍,四分、八分、十六分音符组成的节奏形态,规整且有弹性。以级进为主的旋律清新、明快,四乐句的前两句凸显紧致和富于弹性的节奏,后两句突出连贯、流畅的抒情性歌唱,整体显示出“起承转合”的

音乐发展脉络。

其四,综合分析:从作品的意境引申文化内涵

这首《卖报歌》结构虽小,意义却深刻。歌词虽描摹了小主人公忙碌奔波的生活常态,音乐基调却是明朗轻快的,从而形成独特的“词曲对位”,生发出充满张力的空间,所塑造的人物形象如同戴着镣铐舞蹈——“镣铐”是现实环境,“舞蹈”则是生存者的工作日常。

写作《卖报歌》的当年,聂耳由田汉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更加坚定了作为一名艺术家的任务——吸收人民的思想感情,学习人民的音乐语言,研究其中的情感和表现方法。^[1]《卖报歌》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这种追求。歌曲首先不是为舞台表演创作,而是为服务现实、反映民众生活而作。将之作为教学素材,教师引导学生一方面领略其中的艺术匠心和音乐语言,学习创作者如何通过简练的形式形象地刻画特定年代的人物形象,同时深刻领会这种创作熔铸了一名革命文艺家的艺术理想和创作信念,这种理想和信念造就的艺术,自然成了一个时代的标签、一段历史的窗口。选用这样的作品作为学校音乐教学素材,一方面提升了学生音乐审美的水平,另一方面又帮助他们陶冶情操、温润心灵、升华情感。

(二)以《卖报歌》为素材,发掘教学内容

依据音乐课程内容的整体设计,教师可选择“欣赏”“表现”“创造”等作为实施教学的艺术实践平台,学生的学习内容涉及“音乐表现要素”“声乐表演”“即兴表演”“探索生活中的音乐”等方面。其中,与“表现”相关的如引导学生领会歌曲的节拍特征、速度变化、节奏形态和演唱要求,重点理解音乐要素对艺术刻画的表现作用。围绕“声乐表演”,重点在于教师需要探索适宜的方法引导低年级学生在演唱时咬字清晰、节奏准确。与“即兴表演”相关的是师生创设情境,模仿小报童的表情、动作,体验角色塑造的乐趣。与“探索生活中的音乐”相关的是教师需要围绕“歌曲在小报童生活环境中的实用功能”及“歌曲为何能成为那个时代的标签”两方面,引领学生进行文化理解,进而使学生理解艺术作品与社会生活及时代的关系,初步建立正确的民族观、历史

观、国家观。

立足以上学习内容,教师可围绕“趣味唱游”“聆听音乐”“情境表演”等学习任务,引导学生参与艺术实践活动。在“趣味唱游”中,可以“手打节奏脚踩拍”方式感受音乐的强弱韵律和音符的长短组合,学习“后十六”节奏型,掌握连线的唱法等,再进一步,配合歌曲中的形象塑造有表情地演唱。在“聆听音乐”活动中,教师可引导学生了解力度、速度等音乐要素对情绪表现的作用,结合聆听,配合唱跳动作,感受二拍子的强弱特点。在“情境表演”活动中,教师可以《卖报歌》为题材和素材,引导学生进行情境化的创意表演,模仿和表演报童的表情、动作,体验扮演角色的乐趣。

将《卖报歌》作为素材的教学重点包括引导学生以积极乐观的态度,运用自然美好的声音,有感情地歌唱;学习歌曲,联系中国近代特定历史阶段的时代背景,观照当时生活在苦难中的儿童之生存现状以及他们乐观的生活态度。此外,这首歌曲惯常被选作小学歌唱课教学曲目,教师在教唱这首歌曲时,应重点关注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如何唱出“轻快”的基调。建议第一、二、四、六小节第二拍的四分音符在演唱时休止半拍且处理为“急收”,其他乐句则尽可能保持句尾音符的时值,如此形成对比,更可映衬张弛有度的曲趣。第二,如何做到咬字清晰。尤其针对歌曲中几处弱拍(如第三小节第二拍、第五小节第二拍)后半拍,咬字易含混。建议为“卖报的”“报”字和“天明去”的“明”字添加重音,主要发挥提醒和略加强调的作用,如果过分加重或强调,则又易造成演唱的笨拙感,诸如此类的问题,教师在教学中可灵活把握。

(三)以《卖报歌》为素材,达成教育目标

艺术课程总目标指向核心素养内在规定性的达成,立足这一点,以《卖报歌》为素材实施教学,期望达成以下目标。

第一,培育审美感知素养。教师引导学生充分聆听,规范学唱,感受和理解歌曲中丰富的情感内涵;了解二拍子、后十六节奏、连线等音乐要素及其在歌曲中的艺术表现作用。

第二,培育艺术表现素养。学生通过学习演唱,

得以体验艺术表现的乐趣,增强艺术表达的自信。在学习演唱的过程中,教师应指导学生保持正确的姿势,用自然的聲音、准确的咬字关注歌曲对艺术形象的刻画,领会音乐要素及其在歌曲中发挥的功能作用。

第三,培育创意实践素养。学生通过参与具有情境性或戏剧内容的综合实践活动,得以体会、表现角色的感受,运用体态动作展示人物形象。在编演中注入自己的创意,在实践中培育创造创新的意思。

第四,培育文化理解素养。教师引导学生立足自身的生活经验和知识积累,从对音乐的感性体验和表现上升至理性认知和辨析,增进文化理解素养。伴随学习进程,学生逐步了解了《卖报歌》的创作背景,加深理解中国近代身处社会底层的民众生活的艰辛,进而认同国家富强给予社会公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艺术能为生活中的许多成功打开新维度、提供新途径。艺术教育已成为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音乐教育在其中具有鲜明的特色、独特的优势。学科素养发展目标引领下的教师教学和学生学,应与以往偏重“独立”“自足”的知识学习和技能训练有根本不同,由此引发的是对学科素养培育目标如何引导音乐教学新模式的思考。

参考文献:

[1]蔡梦.聂耳:用音乐吹响中国革命号角[N].光明日报,2022-08-03(16).

【作者简介】蔡梦,首都师范大学音乐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 100037);郑小艳,河南省基础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音乐教研员,正高级教师(郑州 459000)。

【原文出处】《课程·教材·教法》(京),2024.2.147~152

【基金项目】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高校思政课建设专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融入音乐教育价值研究”(21VSZ086)。